

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通报

第 62 期

平顶山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8 日

全市联系服务企业推进会召开

为做好省营商环境评价企业满意度调查准备工作，我市于 4 月 6 号下午在市委党校召开全市联系服务企业推进会。会议由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摆向阳主持，各县（市、区）长、高新区、示范区管委会主任、市各指标牵头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加。

会议提出以下工作要求，一是联系服务企业实行属地管理为主。12 个县（市、区）除联系服务本县（市、区）评价报送的样本企业（专业机构）外，还要联系服务市本级评价报送的样本企业（专业机构）。市各指标牵头单位要积极配合各县（市、区）、高新区、示范区开展工作，同时承担市本级评价由本单位报送的平顶山市域以外的样本企业（专业机构）的联系服务。二是要做好派驻驻厂专员工作。各县（市、区）、高新区、示范区，要向

所有样本企业（专业机构）派驻驻厂专员（首席服务官）等，确保实现全覆盖。企业问卷调查结束后，各驻厂专员应把本县（市、区）接受满意度调查的样本企业名单汇总整理，统一报送市营商办。三是各县（市、区）各单位要主动认领任务。市本级涉及样本企业（专业机构）共 3464 个，市营商办对市各指标牵头单位报送的样本企业分指标按属地进行了汇总，各县（市、区）、高新区、示范区、市各指标牵头单位应按要求对号入座，主动认领任务，立即开展联系服务企业工作。四是联系服务企业要注意方式方法。在联系服务企业过程中，各县（市、区）、高新区、示范区、市各指标牵头单位应根据实际，采用最有利于提升企业满意度得分的方式进行。

报送：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第一组长、组长、各位副组长，
省发改委营商环境建设处。

抄送：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市委督查室，市政府
督查室。

平顶山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8 日印发